

6、梧州市桂顺船务公司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梧州市应急管理局的 2025 年防汛拖轮租赁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防汛拖轮租赁服务，属于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梧州市桂顺船务公司，从业人员 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7 万元，属于 （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梧州市桂顺船务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30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小微企业截图：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91450403199150902B [查询](#) [小微企业库说明](#) [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](#)

• **梧州市桂顺船务公司** [集体所有制](#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450403199150902B 成立日期：1994年02月22日 登记机关：梧州市万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